

2018 年度高等学校教师专业技能考试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考点考试工作安排

根据陕西省教育厅《关于做好 2018 年陕西省高等学校教师专业技能考试工作的通知》（陕师培〔2018〕1 号）文件精神，我校将作为主考院校之一配合、协助上级部门组织 2018 年高校教师专业技能考试工作，为保证工作的顺利实施，现将相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时间、地点及分组

1. 考试时间：2018 年 5 月 26 日、27 日（周六、日）（视实际测试进度或延长考试时间）；

2. 考试地点：西安建筑科技大学雁塔校区（雁塔路 13 号）南阶多媒体教室；

3. 考试分组：依据任教学科相同或相近的原则，结合学科具体的专业方向共分为 11 个测试小组同时进行。

二、考试的组织

本考点专业技能考试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人事处负责组织，并根据陕师培〔2018〕1 号文件要求具体实施。各测试组负责所在小组考生专业技能考试的评审工作。具体评审专家人选由人事处在学校高级专业技术职称人员库中抽取。每组另设工作人员负责协调现场工作。

三、考试方式

1. 课程介绍。主要说明本门课程的内容体系、教学目标、重点难点及运用的教学方法等。时间控制在 2 分钟以内。

2. 内容讲授。考生对自选教学内容（但须与申请任教学科一致，不一致的将不予接收考试）进行讲授。时间控制在 15 分钟以内。

3. 答辩点评。学科评议组对考生就讲授内容进行提问，对存在的教学问题做出诊断，并给出改进性的反馈意见。时间控制在 3 分钟以内。

四、考试流程

1. 考试前考生将讲课教案、《陕西省高校教师专业技能考试赋分表》、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交现场工作人员；

2. 开始进行课程介绍和内容讲授；

3. 讲课结束后，评议组成员进行提问，考生进行现场解答，评议组成员打分；

4. 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随后统一发放到各高校。

五、准备材料

1. 本人身份证、工作证（或加盖所在单位主管部门公章的工作证明）；

2. 讲课教案（以申请任教学科的教学大纲或课程标准为依据编写，1000 字左右）一式三份；

3. 《陕西省高校教师专业技能考试赋分表》（申请人员姓名、考试科目、考试时间应填写完整）一式四份；

4. 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》（A3 纸型、本人信息填写完整）

一式两份（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教师的《申请表》由学校统一分发至相应小组）。

请各单位及时通知参加考试的教师，具体分组及考试时间安排将另行通知。

高等学校教师专业技能考试与认定工作

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考点

（西安建筑科技大学人事处代章）

2018年5月17日

